

2023 年连云港市锦屏高级中学自主招生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加快高品质示范高中建设步伐，完善创新人才培养机制，满足不同潜质学生的发展需要，培养新时代多样化人才。根据《2023 年连云港市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指导意见》连教基【2023】2 号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招生实施办法。

一、专业考试项目及招生计划

1. 体育类：14 人

足球 14 人（6 男、8 女）

2. 艺术类：7 人

声乐 2 人、美术 3 人、书法 2 人

二、专业考试报名对象及条件

（一）报名对象

符合 2023 年连云港市普通高中招生报考条件，且志愿报考我校的初中毕业生。

（二）报名条件

1. 在初中阶段曾参加县区及以上教育、体育行政部门组织的体育比赛并取得个人、集体项目名次者，艺术类（声乐、美术、书法）比赛获奖者。

2. 对确有培养前途，但未能参加县区及以上教育、体育行政部门组织的体育类、艺术类比赛者，如需报考，须由考生所在学校推荐并报教育主管部门备案。

3. 参加高中段学校艺术类自主招生的考生，初中毕业艺术素质测评成绩须达到 B 等级及以上。

三、专业考试报名方式及时间

（一）报名方式

符合条件的考生可凭中考报名建档号、姓名、密码登陆连云港教育网 <http://jyj.lyg.gov.cn> 或连云港招生考试信息网 <http://www.lygzsk.cn> 报名。并按照要求填写报名信息并打印《2023 年连云港市普通高中自主招生专业考试报名表》（以下简称为“专业考试报名表”）。

（二）报名起止时间

5 月 15 日 8:00—5 月 19 日 17:00。逾期未报名者，视作自动弃权。

四、专业考试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

（一）报到时间、地点

1. 报到时间：6 月 18 日上午 8:00—8:30。逾期未报名者，视作自动弃权。

2. 报到地点：连云港市锦屏高级中学办公楼一楼

(二) 考试时间和地点

1. 考试时间：6月18日上午9:00开始。(其中美术考试8:30开始、书法考试时间8:30开始)

2. 考试地点：校内场馆

(三) 相关要求

1. 所有考生进入学校时一律核验身份，现场报到须携带中考准考证、户口本或身份证、专业考试报名表(须本人签名)。

2. 体育类考生运动服装、球鞋、球拍等自备。音乐类考生服装等自备。美术类考生画具、颜料等自备，考试用纸由学校统一提供。书法类考生毛毡、毛笔、墨汁等自备，考试用宣纸由学校统一提供。

五、专业考试内容

(一) 体育类

足球

一、专项素质	二、专项技术	三、实战应用	备注
30米、1分钟颠球、立定跳远	踢远、运球绕杆射门	实战比赛(根据报名人数确定赛制)	
30米、摸高、移步	踢远、扑接球	实战比赛(根据报名人数确定赛制)	守门员

(二) 艺术类

1. 声乐

自选歌曲一首，时间不超过3分钟(清唱或自带MP3格式的伴奏音乐，U盘存放)；二四拍2小节节奏模仿、二四拍4小节旋律模唱。

2. 美术(西画)

8:30—10:30：素描(提供静物照片)，八开画纸，时间120分钟。

10:40—12:40：色彩(水彩或水粉，提供静物照片)，八开画纸，时间120分钟。

3. 书法(软笔)

上午8:30—11:00：临帖(自备字帖，字数为40字以上)；创作(古诗词，作品不大于四尺宣纸，时间共150分钟)。

六、专业考试成绩公布

(一) 6月19日8:00前在学校微信公众号(连云港市锦屏高级中学)，按专业考试成绩从高到低顺序，公布获得“合格”等第的考生成绩信息。获得“合格”等第的考生方可填报我校自主招生志愿(学校代码：1116)。

(二) 未获得“合格”等第的考生及未参加我校专业考试的考生不得填报我校自主招生志愿。

七、录取办法

(一) 体育类(足球)

1. 专业考试达“合格”等第,且中考文化成绩达到我校统招录取分数线的70%,依照我校自主招生计划,按专业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若专业成绩相同,文化成绩高者优先录取;文化成绩也相同,则语数外总分高者优先录取;语数外总分也相同,则数学分数高者优先录取)。

2. 在初中阶段参加由教育、体育行政部门举办的省级及以上体育比赛中取得个人项目前八名、团体类项目前八名的主力队员或达国家二级运动员及以上标准的应届初中毕业生,须参加中考。在我校组织的考试中,专业成绩特别优异、有专业发展潜质的体育特长生,经市教育局对考生资格审查核定后,我校根据《2023年连云港市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指导意见》文件精神择优自主录取。但未获得“合格”等第的考生及未参加我校专业考试的考生,我校将不予录取。

(二) 艺术类(器乐、美术、书法)

专业考试达“合格”等第,且中考文化成绩达到我校统招录取分数线的85%,依照我校自主招生计划,按专业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若专业成绩相同,文化成绩高者优先录取;文化成绩也相同,则语数外总分高者优先录取;语数外总分也相同,则数学分数高者优先录取)。

八、监督机制

连云港市锦屏高级中学自主招生专业考试全程接受区纪委监委、纪检监察组、海州区教育局、校纪委、监察室以及社会各界监督,考试过程全程录像。

监督电话:0518-85300120

九、咨询电话

音乐类:时老师 13951496151

美术类:王老师 13815668234

体育类:石老师 18261325105

十、本实施办法由连云港市锦屏高级中学负责解释。

